

(B类)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攀环函〔2020〕132号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对市政协九届四次会议第72号提案答复的函

彭春梅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重拳整治炳三区空气异味的建议》(第72号)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精准定位污染源”的建议

为进一步精准定位污染源，我市组织开展了海德堡周边和疑似异味污染源企业排查、城市异味环境问题专题会、业主异味源气体盲选嗅度辨识等异味(类似焦煤味)源排查工作，初步判断异味源为攀枝花盘江煤焦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盘江公司”)湿法熄焦烟雾、热泼渣过程产生的烟雾、焦炉散排烟气等。并鉴于炳三区海德堡区域异味污染的复杂性和特殊性，启动了《海德堡区域异味溯源》课题项目，由四川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负责，旨在进一步精准识别异味源，为异味问题的解决提供科技支撑。目前，该项目已开展了实地调研、走航在线监测、离线采样监测等工作。

二、关于“制定切实可行的办法”的建议

(一) 工程措施

1. 实施拨渣废水处理系统升级改造工程：对原有焦化酚氰废水处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提升酚氰废水处理能力；新建 10000m³ 应急池，降低焦化废水对污水处理系统的负荷冲击。进一步控制冲渣水中污染物浓度，减少拨渣烟雾异味气体浓度，该工程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行。

2. 开展焦炉散排烟气治理：对 3、4 号焦炉装煤及推焦除尘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新建烟气焚烧+洗涤装置，对 1、2 号焦炉机侧除尘改造，减少焦炉冒黄烟，该工程已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行。

3. 开展焦油及粗苯加工尾气治理：新建焦油尾气净化系统，对焦油槽罐尾气进行收集净化，新建粗苯尾气回收装置，回收粗苯区域尾气进行治理，该工程已完成并投入使用。

4. 焦炉煤气精脱硫工程：盘江公司启动焦炉煤气精脱硫工程及 3、4 号焦炉烟囱烟气脱硫治理，进一步降低含硫异味气体的排放。目前焦炉煤气精脱硫工程厂房土建、脱硫塔体安装基本完成，正进行脱硫塔塔内件及管道安装，该工程预计 2020 年 10 月份完成。

5. 实施焦炉节能环保改造工程：启动焦炉节能环保改造项目，在不新增焦炭产能的情况下，建设 A、B、C、D 焦炉替代现有 3、4 号和 5、6 号焦炉，采用全干熄工艺，

局部改造现有煤气回收系统，新增焦炉烟道废气脱硝装置，提高环保排放标准。目前，该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已取得省生态环境厅批复，进入工程建设阶段，预计 2022 年底完成。

（二）管理措施

1. 严控湿法熄焦作业：要求盘江公司提高干法熄焦作业率，干法熄焦设施出现故障停运或检修时使用湿法熄焦作业前必须经过审批。

2. 规范熄渣作业：加强焦化废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冲渣废水达标，禁止夜间用于熄渣作业。

3. 加强焦炉常态化维护：加强焦炉炉墙常态化热维护，保持炉墙长期稳定，严控推焦过程烟气散排。

三、关于“保持对违排的高压执法态势”的建议

持续保持执法高压态势，从以下三个方面确保企业环境行为规范。一是持续监督盘江公司严格执行熄焦、冲渣等污染管控措施，确保夜间原则上不湿法熄焦和焦化废水不用于冲渣；二是加强装煤除尘、烟囱脱硫除尘等环保设施运行情况日常监管，查看污染源排放口在线监测数据是否超标、环保设施是否持续正常运行等；三是严查企业超标排污、未严格控制气态污染物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倒逼企业提升环保管理水平，从源头控制异味。

感谢您对我市炳三区空气异味防治工作的关心和支

持。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7月28日

(联系人: 王天武, 联系电话: 13982328576)

抄送: 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市委目标绩效办。

攀枝花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年7月28日印发
